

广州市越秀区发展和改革局文件

穗越发改投批〔2025〕15号

广州市越秀区发展和改革局关于省医-中山医片区 老旧街区成片连片改造示范区项目 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

广州市越秀区房屋管理局：

《关于申请审批省医-中山医片区老旧街区成片连片改造示范区可行性研究报告的函》（越房函〔2025〕62号）及有关材料收悉。经研究，现就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批复如下：

一、贵单位委托广东国仕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对《省医-中山医片区老旧街区成片连片改造示范区可行性研究报告》进行了技术审查。根据《广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广州市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试点实施方案的通知》（穗府〔2018〕12号）的相关规定，经对技术审查结果进行符合性审查，我局原则同意你单位报来的省医-中

山医片区老旧小区成片连片改造示范区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投资项目统一代码：2508-440104-04-01-810407）。

二、建设规模和建设内容。项目建设地点位于广州市越秀区南至内环路，北至环市东路，西至陵园西路-较场西路，东至农林下路。主要建设内容包括：

（一）小区和街区公共空间环境改善与品质提升：车行道改造6900平方米，地面铺装更换31858平方米，树池更新25座，围墙修缮5416平方米，第五立面改造7100平方米，隧道墙面清理、楼梯粉刷及彩绘，街道绿化改造，口袋公园改造，公共广场、休憩设施改造，增设宣传栏、标识牌、艺术装置、电子屏，店招加固更新，增设海绵城市设施、无障碍设施、急救设施，改造及新增排水设施、蓄水池、雨污分流设施，变电箱翻新，改造人行道、车行道10402平方米，增设止车石电动自行车充电桩，完善路内停车泊位、内街巷停车泊位，改善交通设施等。

（二）老旧小区改造：三线整饬1346米，楼道粉刷22198平方米，楼栋照明设施更新109个，消防设施增设及更新137套，化粪池清淤55个，楼栋门及门禁更新，建筑外墙整饰等。

三、投资估算及资金来源。项目估算总投资5276.65万元，其中：工程费4303.54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721.84万元、预备费251.27万元。项目建设所需资金为区财政资金，同步争取上级资金支持。

四、建设管理模式。项目由广州市越秀区房屋管理局组织实

施，由广州市越秀区代建中心负责建设管理。

五、招标事项。工程招标核准意见详见附件。

六、本审批文件有效期2年。有效期内完成下一阶段审批工作的，本审批文件持续有效；有效期届满时未完成下一阶段审批工作的，在有效期满前3个月内向我局申请延期，未办理延期手续的，本审批文件自动失效。

七、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要求，落实各项开工、施工条件；严格按照批复的建设规模和建设内容组织实施；严格按照本批复投资开展限额设计，严格控制造价。

附件：广州市工程招标核准意见表

广州市越秀区发展和改革局

2025年11月3日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 区财政局、区审计局、区统计局

广州市越秀区发展和改革局办公室

2025年11月3日印发